# 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0 年 08 月 31 日 送出日期: 2020 年 09 月 0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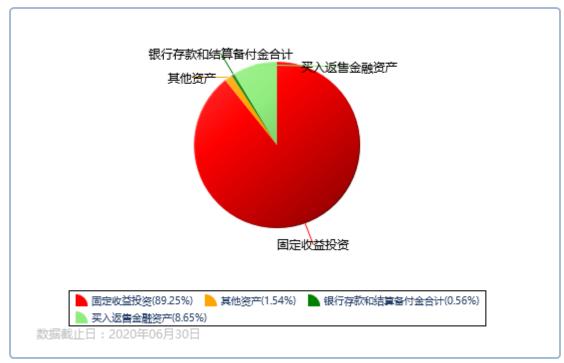
基金简称	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	码	000360
份额类别简称	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 券 B	份额类别	]子代码	000361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	<sup>;</sup>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27日	基金类型	Į	债券型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运作方式	开放式	开放频率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 运作,本基金的制制 为自《基金合同》生效 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其实 一开放期结束之日,公司 一开放期结束之日,一种的 期间。本基金自封闭用 起,之后第1个工作的 期末之后第1个工作日 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干 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且不超过15个工作日。
交易币种	CNY			
基金经理简介	姓名 开始担任 理的日期		本基金基金经	证券从业日期
	吴胤希	2019年11月21日		2016年05月21日
其他条目	其他条目名称		其他条目内容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增值并为投资人实现稳定的定期回报。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	
	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	
	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	
	相关规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	
	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	
	转债)、回购、银行定期存款、中期票据等固定收益证券。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在开放期前 60	
	个工作日内、开放期和开放期后 60 个工作日内,不受上述投资组	
	自比例限制。	
	本基金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增发新股申购,但不直接从二	
	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	
	括股票、权证等)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 其中持有的全部	
	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	
	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	
	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前述限制。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	
	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策略:(1)类属资产	
工人人人人人	配置策略;(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1)目标久期控制;2)期限结	
	构配置; 3) 信用利差策略; 4) 流动性管理策略; 5) 相对价值配	
	置; 6) 杠杆策略; (3) 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3、其他金融工	
	具的投资策略。4、开放期投资策略。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	
7	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	
	货币市场基金。	
	27.1 11. 74.17.17.2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申购费:该费率为0%。

**赎回费:**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且 Y 小于 7 天,赎回费率 1.5%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且 Y 大于等于 7 天,赎回费率 0.5% 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后续开放期赎回的份额,赎回费率 0.5%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00%
托管费	0. 2000%
销售服务费 (若有)	0. 4000%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等

注: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 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市场风险: (1) 政策风险; (2) 经济周期风险; (3) 利率风险; (4) 信用风险; (5) 收益率曲线风险; (6) 流动性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 a. 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b. 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c. 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7) 再投资风险; (8) 波动性风险; (9) 购买力风险。2、管理风险: (1) 管理风险; (2) 新产品创新带来的风险。3、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以此类推。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4、其他风险: (1) 技术风险; (2) 开放期大额申购/赎回风险; (3) 延期支付或暂停赎回风险; (4) 其他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 citicprufunds. com. cn,客服电话 400-666-0066

-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 基金份额净值
-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 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